

## 廉政承诺书

我单位完全响应招标单位陕西异步西玛电机有限公司高压电机项目招标要求，保证遵守国家招标投标有关规定，并郑重作以下廉政承诺：

1、不向评委和招标单位有关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或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

2、不接受评委和招标单位有关人员介绍的与招标项目有关的设备采购、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及要求购买的招标范围以外的材料、设备；

3、不以不正当方式谋求评委和招标单位有关人员的不正当照顾；

4、不与其他投标单位串通投标或以其它不正当方式恶意竞标；

5、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提供虚假材料等不正当方式骗取中标；

6、不利用非正常关系或手段干预招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7、在中标通知之前，不向评委和招标单位有关人员打听评标情况或打招呼谋求照顾；

8、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包他人或肢解后分别转包他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招标单位有权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保证积极履行廉政共建义务，做好监督，发现评委和招标单位有关人员有不廉洁行为，及时如实向招标单位反映、举报。

投标单位： 陕西异步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盖章)

年 月 日